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,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长海县獐子岛 投资发展中心(以下简称"投资发展中心")、本公司股东长海县獐子岛褡裢经济发展中心(以 下简称"褡裢经济发展中心")及长海县獐子岛大耗经济发展中心(以下简称"大耗经济发展 中心")通知,其被质押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已办理了延期购回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原质押 到期日	延期后质 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长海县 獐子岛 投资发 展中心	是	64,600,000	2017/12/06	2018/12/06	2019/12/06	平安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	29.53%	融资
		95,360,000	2018/02/08	2018/12/06	2019/12/06	平安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	43.59%	补充质押
獐子岛 褡裢经 济发展 中心	否	51,000,000	2018/02/13	2019/01/04	2020/01/04	平安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	99.44%	融资
长海县 獐子岛 大耗经 济发展 中心	否	28,000,000	2018/02/13	2019/01/04	2020/01/04	平安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	57.49%	融资



合 计		238,960,000						
-----	--	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注:

1、本次系投资发展中心对其 2017 年 12 月 6 日被质押的 6,460 万股本公司股份及 2018 年 2 月 8 日被质押的 9,536 万股本公司股份所进行的延期购回,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—63)以及 2018 年 02 月 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—13)。本次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股份质押。

2、本次系褡裢经济发展中心对其 2018 年 2 月 13 日被质押的 5,100 万股本公司股份及大耗经济发展中心对其 2018 年 2 月 13 日被质押的 2,800 万股本公司股份所进行的延期购回,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—18)。本次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股份质押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投资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,876.88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 71,111.2194 万股的 30.76%。投资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,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21,876.00 万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99.9960%,占公司总股本的 30.7631%。

截止本公告日,褡裢经济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,128.68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 71,111.2194 万股的 7.21%。褡裢经济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,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5,100 万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99.44%,占公司总股本的 7.17%。

截止本公告日,大耗经济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,870.5645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 71,111.2194 万股的 6.85%。大耗经济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,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3,800 万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78.02%,占公司总股本的 5.34%。

特此公告

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